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Vered Financial Hol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薇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中薇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30,662	41,147
佣金及收費收入		10,748	15,499
投資收入		9,643	2,614
總收益	5	51,053	59,260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負債之收益淨額		158,842	33,534
其他虧損淨額		(4,074)	(3,356)
交易成本		(11,814)	(1,569)
員工成本及相關支出		(115,847)	(39,540)
物業開支		(5,799)	(6,259)
法律及專業費用		(6,760)	(9,313)
折舊		(760)	(898)
資訊科技支出		(2,832)	(3,355)
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	7	(54,368)	(32,093)
撇銷其他無形資產		-	(902)
其他經營支出		(7,696)	(9,934)
分佔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		(9,408)	(5,733)
財務成本	8	(628)	(531)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4	<b>(10,091)</b>	<b>(20,689)</b>
所得稅支出	6	(10,494)	(15,710)
<b>期間虧損</b>		<b>(20,585)</b>	<b>(36,399)</b>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20,781)	(37,582)
— 非控股權益		196	1,183
		<b>(20,585)</b>	<b>(36,399)</b>
		每股港仙	每股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10	(0.06)	(0.11)
每股攤薄虧損	10	(0.06)	(0.11)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期間虧損	(20,585)	(36,399)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之公平值變動淨額，已扣除稅項	(19,827)	(92,806)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之公平值變動淨額，已扣除稅項	(1,999)	(39,64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變動淨額	(59)	25,796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 工具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1,581	(77)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8,037)	(19,469)
期間其他全面虧損，已扣除稅項	(48,341)	(126,202)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68,926)	(162,601)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69,627)	(163,296)
— 非控股權益	701	695
	(68,926)	(162,601)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4	1,403
使用權資產		–	2,444
商譽		5,079	5,079
其他無形資產		–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8,490	77,898
租金及其他按金		2,613	3,130
應收貸款及利息	14	–	79,9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	2,375,331	2,096,87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12	275,664	336,434
遞延稅項資產		129,981	130,671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2,857,812</b>	<b>2,733,834</b>
<b>流動資產</b>			
應收保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3	9,431	66,565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45,994	66,005
應收貸款及利息	14	200,624	129,986
其他應收利息		2,943	13,1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	351,412	387,67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金融資產	12	43,390	16,013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1,895	2,412
應收稅項		169	170
經紀之按金		224,950	213,00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50,847	689,636
<b>流動資產總值</b>		<b>1,431,655</b>	<b>1,584,662</b>
<b>資產總值</b>		<b>4,289,467</b>	<b>4,318,496</b>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454,374	4,454,374
其他儲備	(89,647)	(216,963)
累計虧損	(367,517)	(255,035)
	<u>3,997,210</u>	<u>3,982,376</u>
非控股權益	7,282	6,581
	<u>4,004,492</u>	<u>3,988,957</u>
<b>負債</b>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	5,805
	<u>-</u>	<u>5,80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	5,805
	<u>-</u>	<u>5,805</u>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2,944	161,758
應付貸款及利息	15	27,63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1	6,925
即期稅項負債	139,336	124,793
租賃負債	-	2,619
	<u>284,975</u>	<u>323,734</u>
流動負債總額	284,975	323,734
	<u>284,975</u>	<u>329,539</u>
負債總額	284,975	329,539
	<u>284,975</u>	<u>329,539</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4,289,467</u>	<u>4,318,496</u>
	<u>4,289,467</u>	<u>4,318,496</u>
流動資產淨值	<u>1,146,680</u>	<u>1,260,928</u>
	<u>1,146,680</u>	<u>1,260,92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004,492</u>	<u>3,994,762</u>
	<u>4,004,492</u>	<u>3,994,762</u>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中薇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營業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銅鑼灣新寧道8號中國太平大廈22樓。

本公司之第一上市地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括投資控股、提供資產管理服務、顧問服務、融資服務、證券諮詢及證券經紀服務。

除非另有指明，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均以港元(「港元」)呈列。

作為比較資料列入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該年度本公司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資料乃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須予披露有關此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提交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為有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其中不包含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報告亦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7(2)及407(3)條作出的陳述。核數師報告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條作出的陳述。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批准刊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 3 會計政策

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相同，詳情於二零二三年年報內披露。

####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有關修訂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香港詮釋第5號之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文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供應商融資安排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綜合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 (b) 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毋須於本報告期間強制應用，而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該等準則預期不會對實體本期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可預見未來的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人(「主要經營決策人」)已識別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管理層根據主要經營決策人所審閱用於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如下：

- 「資產管理」分部指為客戶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 「證券經紀」分部指為客戶提供證券經紀服務及證券保證金融資服務、為企業客戶提供有關股權及債務資本市場之集資活動之包銷服務，以及為客戶提供財務顧問及財務安排服務；及
- 「投資控股」分部指直接投資於投資基金、上市及非上市債務及股權、另類投資(如通過投資基金進行房地產投資)及私募股權，以及提供貸款融資服務。

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為不同業務單位主管管理之策略業務單位。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人之資料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相同計量方法。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可報告分部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人之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可報告分部				未分配 金額 千港元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證券經紀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利息收入	-	4,205	14,475	18,680	11,982	30,662
佣金及收費收入	8,154	267	1,740	10,161	587	10,748
投資收入	-	-	9,643	9,643	-	9,643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8,154	4,472	25,858	38,484	12,569	51,053
金融資產/負債之收益淨額	-	-	158,842	158,842	-	158,842
	<u>8,154</u>	<u>4,472</u>	<u>184,700</u>	<u>197,326</u>	<u>12,569</u>	<u>209,895</u>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虧損)	<u>2,113</u>	<u>(47,264)</u>	<u>145,664</u>	<u>100,513</u>	<u>(110,604)</u>	<u>(10,091)</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	(2)	(3)	(757)	(7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2,444)	(2,444)
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	(48,130)	(6,238)	(54,368)	-	(54,368)
員工成本及相關支出	<u>(2,826)</u>	<u>(2,225)</u>	<u>(6,483)</u>	<u>(11,534)</u>	<u>(104,313)</u>	<u>(115,847)</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可報告分部				未分配 金額 千港元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千港元	證券經紀 千港元	投資控股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利息收入	-	2,983	25,569	28,552	12,595	41,147
佣金及收費收入	8,851	148	6,175	15,174	325	15,499
投資收入	-	-	2,614	2,614	-	2,614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8,851	3,131	34,358	46,340	12,920	59,260
金融資產/負債之收益淨額	-	-	33,534	33,534	-	33,534
	<u>8,851</u>	<u>3,131</u>	<u>67,892</u>	<u>79,874</u>	<u>12,920</u>	<u>92,794</u>
除所得稅前分部溢利/(虧損)	<u>406</u>	<u>(1,179)</u>	<u>8,401</u>	<u>7,628</u>	<u>(28,317)</u>	<u>(20,689)</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24)	(24)	(874)	(8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4,150)	(4,150)
預期信貸損失撥回/(撥備)	-	1	(32,094)	(32,093)	-	(32,093)
撇銷其他無形資產	-	-	-	-	(902)	(902)
員工成本及相關支出	(5,509)	(2,460)	(8,946)	(16,915)	(22,625)	(39,540)

附註：「未分配金額」主要包括總辦事處營運之未分配利息收入、服務費收入及開支以及就一般營運資金產生之利息開支。

按地區劃分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以及金融資產及負債收益淨額明細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加拿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b>44,107</b>	<b>895</b>	<b>5,111</b>	<b>940</b>	<b>51,053</b>
金融資產/負債之收益/(虧損) 淨額	<u><b>163,550</b></u>	<u><b>(2,908)</b></u>	<u><b>(1,800)</b></u>	<u>-</u>	<u><b>158,842</b></u>
	<u><b>207,657</b></u>	<u><b>(2,013)</b></u>	<u><b>3,311</b></u>	<u><b>940</b></u>	<u><b>209,895</b></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加拿大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49,261	1,529	7,660	810	59,260
金融資產/負債之收益淨額	<u>31,889</u>	<u>1,645</u>	<u>-</u>	<u>-</u>	<u>33,534</u>
	<u>81,150</u>	<u>3,174</u>	<u>7,660</u>	<u>810</u>	<u>92,794</u>

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總值明細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香港	24,451	29,664
中國	49,718	57,106
日本	2	5
加拿大	52	49
	<u>74,223</u>	<u>86,824</u>

## 5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附註i)：		
來自借貸業務之利息收入	5,595	648
來自保證金融資業務之利息收入	4,187	2,98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 利息收入	3,976	12,6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2,961	11,531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	-	628
其他利息收入	13,943	12,712
	<u>30,662</u>	<u>41,147</u>
佣金及收費收入(附註ii)：		
資產管理所得收費收入	5,104	6,541
諮詢費收入	4,789	7,885
證券經紀之佣金收入	705	473
貸款安排費收入	-	600
包銷費收入	150	-
	<u>10,748</u>	<u>15,499</u>
投資收入：		
股息收入	9,643	2,614
	<u>9,643</u>	<u>2,614</u>
	<u>51,053</u>	<u>59,260</u>

附註i: 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借貸業務、保證金融資業務、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總利息收入為13,75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904,000港元)。

附註ii: 唯一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之收益為佣金及收費收入, 利息收入及投資收入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計入於某一時點及隨時間確認之產生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別為1,58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486,000港元)及9,16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013,000港元)。

##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就期內於香港所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5%)計提撥備, 而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當前所得稅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期內支出	15,642	7,29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38)	-
海外所得稅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17	(192)
遞延稅項		
— 期內(抵免)/支出	(5,127)	8,612
	<u>10,494</u>	<u>15,710</u>
所得稅支出	<u>10,494</u>	<u>15,710</u>

## 7 預期信貸損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期間於損益(撥回)/確認之預期信貸損失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	(59)	25,796
— 應收貸款及利息	(1,235)	(4,161)
— 應收保證金	48,131	-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391	3,255
— 其他應收利息	7,140	7,203
	<u>54,368</u>	<u>32,093</u>
	<u>54,368</u>	<u>32,093</u>

## 8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回購協議之財務成本	609	348
租賃負債之財務成本	19	178
應付保證金之財務成本	-	5
	<u>628</u>	<u>531</u>

## 9 股息

董事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10 每股虧損

###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20,78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37,58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33,688,504,000股(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979,049,000股)(不包括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之普通股)計算。

###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b>		
非上市股本投資	1,805,064	1,592,505
非上市投資基金	522,940	582,385
非上市債務投資	51,299	57,603
上市股本投資	324,415	194,832
上市債務投資	13,325	44,223
可換股貸款	9,700	12,999
	<u>2,726,743</u>	<u>2,484,547</u>
分類為：		
非流動資產	2,375,331	2,096,875
流動資產	351,412	387,672
	<u>2,726,743</u>	<u>2,484,547</u>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b>		
其他金融負債	12,695	6,925
	<u>12,695</u>	<u>6,925</u>
分類為：		
流動負債	12,695	6,925

來自上市債務投資及若干上市股本投資之應收利息已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其他應收利息。

## 1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投資基金	103,818	108,762
上市股本投資	129,832	207,174
上市債務投資	85,404	36,511
	<u>319,054</u>	<u>352,447</u>
分類為：		
非流動資產	275,664	336,434
流動資產	43,390	16,013
	<u>319,054</u>	<u>352,447</u>

來自上市債務投資及若干上市股本投資之應收利息已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其他應收利息。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應佔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為592,43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2,750,000港元)。期內，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減少5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25,796,000港元)已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 13 應收保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保證金	114,027	118,342
減：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111,697)	(63,566)
	<u>2,330</u>	<u>54,776</u>
資產管理業務及包銷業務之應收賬款	9,901	14,589
減：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2,800)	(2,800)
	<u>7,101</u>	<u>11,789</u>
	<u>9,431</u>	<u>66,565</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向保證金客戶提供之貸款以客戶質押之香港上市證券作擔保，有關證券之公平值約為7,75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0,937,000港元)，可由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酌情出售以應付彼等各自之證券交易之保證金追收要求。有關貸款須按要求償還，並按商業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收保證金應佔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為111,6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566,000港元)。期內，預期信貸損失撥備增加48,13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除預期信貸損失評估第三階段之該等應收保證金外，本集團認為，應收保證金之業務性質屬短期，故董事認為毋須披露進一步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收賬款應佔預期信貸損失撥備2,8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00,000港元)。期內概無於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

其他應收賬款總額自交易日起計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其他應收賬款		
0至90日	2,720	2,358
91日至1年	3,141	8,190
1年以上	4,040	4,041
	<u>9,901</u>	<u>14,589</u>

應收保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4 應收貸款及利息

以下為於報告日期按合約票據之應收貸款及利息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逾期或逾期少於1個月	90,213	97,186
逾期1至3個月	-	-
逾期3至6個月	-	1,773
逾期6至12個月	1,760	-
逾期12個月以上	370,726	374,237
	<b>462,699</b>	473,196
減：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b>(262,075)</b>	<b>(263,310)</b>
	<b>200,624</b>	209,886
分類為：		
非流動資產	-	79,900
流動資產	200,624	129,986
	<b>200,624</b>	209,88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此等應收貸款按每年介乎10%至15%（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10%至15%）之固定年利率計息。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已確認並列示於本公告附註5「來自借貸業務之利息收入」項下。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及利息應佔之預期信貸損失撥備為262,07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3,310,000港元）。期內，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減少1,23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61,000港元）已於簡明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 15 應付貸款及利息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回購協議	-	26,647
應付利息	-	992
	-	27,639



上述借款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年內	<u>-</u>	<u>27,639</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回購協議涉及的借款按固定利率介乎每年5.31%至7.02%計息。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已抵押債券之賬面值約為75,233,000港元。

##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中薇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中薇資管」)接獲原告針對中薇資管(作為被告)並由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原訟法庭發出之傳訊令狀連同申索陳述書。接獲傳訊令狀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之公告。其後，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該基金亦被列為被告。

如傳訊令狀所附申索陳述書所述，原告向被告申索(其中包括)：(1) 17,090,460.61美元，即原告於中薇資管作為投資經理之該基金所作原投資金額25,000,000.00美元，減7,909,539.39美元，即所支付予原告之贖回款項；(2)該基金之投資利息；(3)損失及／或損害；(4)法院認為合適之進一步或其他補償；及(5)成本。

本集團已就訴訟尋求法律意見。於報告期末直至本公告日期，根據可得資料及外部法律顧問意見，本集團管理層評定任何現有責任是否仍存在高度不確定性。因此，除相關法律及其他成本外，本集團並無就訴訟所產生之任何申索作出任何撥備。

中薇資管作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註冊持牌法團，於必要時可能需要協助及／或可能面對香港相關監管機構(包括證監會)之查詢。中薇資管已就過往年度本集團所調查之事宜持續與監管機構溝通，直至本公告日期任何監管機構並無作出紀律行動。本集團尚未就上述或然事項作出任何撥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回顧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增長展現韌性，但受地緣政治衝突及全球多國舉行大選等因素的影響，全球經濟緩慢復蘇，且地區分化較為明顯。全球商品貿易雖呈復蘇態勢，但與歷史水平相比仍顯疲軟。全球通脹的緩解速度快於預期，主要得益於全球主要發達經濟體持續收緊的貨幣政策。國內方面，因產業結構調整陣痛有所顯現，但宏觀政策效應持續釋放，外需有所回暖，國民經濟運行總體平穩。

受到上述情況影響，A股上半年主要股指數漲跌不一，分化明顯。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上證指數累計下跌0.25%，深證成指數累計下跌7.10%，創業板指數累計下跌10.99%。港股市場表現分化，大型股表現領先，小型股略顯遜色，恒生指數上漲3.94%，科技指數下跌5.57%。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香港IPO市場募資規模下滑，集資額及數量分別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排名跌至全球第9位。

回顧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公司加速出清表現不良的資產、加快投資回收，逐步優化投資組合，謹慎投放新業務，公司整體財務情況仍維持穩定。

面對複雜的內外部環境，公司仍延續審慎克制的管理邏輯，在維持公司業務和團隊穩定性的同時，進一步完善公司內控制度和風險管理，力求業務的穩步發展。具體來說，投資業務方面，公司增加平衡收益與風險的固收類資產投資，並重點關注高品質、高成長性的領域，如硬科技、尖端製造、數字經濟、人工智能、醫療健康等，捕捉優質的股權機會；資管業務方面，公司加強投資回收和低效資產的處置，亦積極拓展不良資產、困境資產、跨境併購和一二級市場聯動的特殊機遇；內控治理方面，公司根據內控顧問之建議，落實了一系列的整改措施，對公司之授權體系、監控及匯報制度進行了調整和優化。

## 展望

展望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地緣政治仍處於相持博弈階段，全球經濟體在分化中仍具韌性，但長期來看，全球經濟預計會呈現下行趨勢。國內方面，隨著新「國九條」出台，我國資本市場將呈現強監管、防風險、促高質量發展的趨勢。同時，政策或將持續聚焦新動能，因此新質生產力或將帶來新的產業投資機會。國際方面，之前為降低疫情後的通脹所實施的全球緊縮政策正在減弱，全球央行預計將採取較為溫和的降息路徑。在全球分化的趨勢下，全球產業鏈分工出現新態勢，西方國家出現「再工業化」的趨勢，國內則向規模經濟的綠色產業和數字經濟轉型，同時中國企業的出口和出海在外需的帶動下將趨勢性回溫。

本公司將充分研判上述宏觀經濟的變化及走勢，在不確定的市場波動中追求相對的確定性，持續推進降本增效的工作，積極盤活存量資產，防範新增風險，化解歷史問題，優化資產質量、提升資產價值並不斷提升獲取資產的持續性和穩定性；同時，充分利用香港目前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優勢地位，靈活調整投資策略，持續優化資產配置，兼顧資產流動性及收益，發揮連結全球優質資產的優勢，緊握大灣區經濟的發展機遇，推進業務創新，力求業務模式取得突破，深化公司在香港及跨境金融領域的戰略佈局。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始終堅守誠信、專業、創新的價值觀，保持戰略定力，不斷提升核心能力及專業水平，緊握發展機遇，積極應對市場挑戰，走穩走好高質量發展之路，為股東及投資者創造更高的價值。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收益約為51,05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9,260,000港元)，減幅約為14%，主要由於回顧期內之債務投資規模縮減令利息收入有所減少。

本集團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之總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b>30,662</b>	41,147	(25%)
佣金及收費收入	<b>10,748</b>	15,499	(31%)
投資收入	<b>9,643</b>	2,614	269%
總收益	<b><u>51,053</u></b>	<u>59,260</u>	<u>(14%)</u>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20,585,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虧損36,399,000港元。虧損減少主要由於投資收益淨額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上述因素之影響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i)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金融資產減值撥備增加54,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2,100,000港元)；(ii)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因解除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而導致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增加；及(iii)基於上述原因，收益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收益(包括金融資產／負債收益淨額)及可報告分部業績的明細，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分部收益以及金融資產／ 負債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管理	8,154	8,851	2,113	406
證券經紀	4,472	3,131	(47,264)	(1,179)
投資控股	184,700	67,892	145,664	8,401
總計	<u>197,326</u>	<u>79,874</u>	<u>100,513</u>	<u>7,628</u>

#### 資產管理分部

本集團的資產管理業務指為客戶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本集團的資產管理分部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收益約8,2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為8,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約為2,1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為400,000港元。分部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回顧期間內管理資產平均合計淨值減少令資產管理費收入減少所致，而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減少。

## 證券經紀分部

本集團的證券經紀業務主要包括為客戶提供證券經紀服務、證券保證金融資服務，為企業客戶提供有關股權及債務資本市場之集資活動之包銷服務，以及為客戶提供財務顧問及財務安排服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證券經紀分部貢獻的收益增加至約4,500,000港元，而虧損則增加至約47,3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及虧損則分別約為3,100,000港元及1,200,000港元。分部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向客戶收取的手續費及保證金融資利息收入增加，而虧損增加主要歸因於回顧期間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增加。

## 投資控股分部

本集團的投資控股業務主要指直接投資於投資基金、上市及非上市債務及股權、另類投資(如通過投資基金進行房地產投資)及私募股權，以及提供貸款融資服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投資控股分部錄得收益(包括金融資產／負債收益淨額)約184,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約67,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約為145,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約8,400,000港元。分部收益及業績有所改善，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所致：(i)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金融資產／負債的淨收益約158,8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約33,500,000港元，原因是若干非上市投資公平值增加；(ii)回顧期間內債務投資的信貸及違約風險增速放緩，故金融資產減值撥備減少；及(iii)部分被利息收入因債務投資規模縮減而下跌所抵銷。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成本(包括員工成本、物業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折舊、資訊科技開支、財務成本、交易成本及其他經營成本)約為152,13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1,399,000港元)，增幅約為113%，主要由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解除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方面，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4,289,467,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18,496,000港元)，下跌約0.7%。於回顧期內，來自經營活動、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分別約為(97,784,000)港元、(16,000)港元及(29,26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9,288,000)港元、1,949,000港元及18,481,000港元)。於回顧期內，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為76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98,000港元)。

### 僱員關係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65名僱員(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71名僱員)。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總額約為115,84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540,000港元)。

僱員薪酬乃以彼等之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為基準。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及組合由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此外，本集團為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以就參與者為提升本集團利益作出貢獻及持續努力向彼等提供獎勵。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550,847,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9,636,000港元)，而總債務為零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639,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與負債比率(總債務與總權益比率)為0%(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7%)，顯示本集團整體財務狀況維持穩健。

### 資金及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金活動之主要目的乃確保可以合理成本取得資金應付所有合約財務承擔及自可取得之資金產生合理回報。本集團已實施充足措施監察業務營運的流動性及任何投資機會以及可預見的融資需求，以確保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持續遵守相關規則及法規。

本集團主要依賴其股本、內部產生資金及其他借款提供資金予其投資及借貸業務。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回購協議形式存在之計息借款為零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639,000港元)。本集團借款主要以美元計值，餘下平均償還期限均少於一年，並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日圓、加拿大元及港元計值。於回顧期內，概無任何外匯投資淨額以本集團外匯借款及其他對沖工具對沖。

##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4。

##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資產抵押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75,233
本集團資產抵押總額	<u>—</u>	<u>75,233</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本集團資產。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若干債券已質押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品。



##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措施

由於本集團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有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例如人民幣)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承受若干外匯風險。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或然負債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6。

## 資本承擔

本集團已訂立合約，承諾投資於若干非上市投資基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有關不可撤銷資本承擔合共約為55,02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0,656,000港元)。

## 報告期後事項

自報告期末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重大期後事項。

## 企業管治

### 遵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乃以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準。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八日，杜立娜女士辭任執行董事，並於同日生效。自此及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僅由男性董事組成。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要求，本公司將於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委任至少一名女性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整個回顧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賬目審閱

本公告所披露財務資料符合上市規則附錄D2之規定。

就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

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其他資料

### 由獨立法證調查公司進行調查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底，董事會已批准及決議成立調查委員會，以調查(「調查」)與本公司一名股東投訴信所載有關時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執行董事林樂女士(「林女士」)涉嫌不當行為的事宜。調查的主要目的包括：(1)調查林女士在本公司任職期間有否違反上市規則或任何有關董事職責的規定，導使本公司蒙受任何損失或損害；和(2)調查本公司與林女士的任何關連人士之間是否存在未披露的關連交易，並調查未披露事項(如有)是否導致違反上市規則。董事會已委聘獨立法證調查公司進行調查，調查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完成。有關調查主要結果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 林女士發出的原訴傳票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時任執行董事林樂女士就若干關鍵時間的董事及本公司作為被告人發出並提交原訴傳票（「傳票」）。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八日，本公司接獲林女士的法律代表來函，內容有關林女士有意全面中止針對本公司的原訴傳票。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知會股東及公眾人士與上述程序有關的任何重大進展。有關傳票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三日及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中期業績

本公告分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中「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vered.com](http://www.chinavered.com))刊登。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交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中薇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金源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本公司執行董事李峰先生及解放先生；(2)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金源先生；及(3)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大雙先生、高明東先生、孫俊辰先生及王加威先生。